

攀枝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攀枝花市财政局 文件

攀人社发〔2025〕83号

攀枝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攀枝花市财政局 关于做好2025年低收入群体技能培训后稳定 就业奖补工作的通知

国家钒钛高新区管委会，各县（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局，市就业创业促进中心：

按照《攀枝花共同富裕试验区低收入群体托底机制改革行动方案（2024—2025年）》（攀共富领办发〔2024〕2号）要求，现就做好2025年低收入群体技能培训后稳定就业奖补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奖补政策

低收入群体参加技能培训后稳定就业 6 个月以上，给予低收入人员 2000 元一次性就业补贴、用人单位（不含机关事业单位、公益性岗位安置，下同）每人 1000—2000 元一次性吸纳奖补。其中，招用的低收入人员属于离校 2 年内未就业的高校毕业生及 16—24 岁登记失业青年，按 1500 元/人给予用人单位一次性扩岗补助；招用的低收入人员属于毕业年度大学生、防止返贫监测对象、就业困难人员，按 2000 元/人给予用人单位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招用其他低收入人员，按 1000 元/人给予用人单位一次性吸纳奖补。

二、申报条件

（一）低收入人员。参加补贴性就业技能培训并取得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专项职业能力证书、培训合格证书，下同）12 个月内，与用人单位签订 1 年以上劳动合同，并由用人单位为其连续缴纳社会保险 6 个月以上的低收入人员，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须在参加补贴性就业技能培训前已认定为我市低收入群体并进行失业登记，申领补贴时仍由该用人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缴费。

2. 须参加由符合条件的职业（技工）院校、民办职业培训学校等按照国家职业标准组织开展的补贴性就业技能培训。

3. 用人单位为其首次缴纳社会保险的时间须在取得培训对

应的职业资格证书 12 个月以内。参加多次培训的，以最后一次取证时间计算。

4.未享受过一次性就业补贴。

(二) 用人单位。招用符合(一)要求的低收入人员，并为其缴纳社会保险的用人单位，同时符合以下要求。

1.工商营业执照住所地和失业保险缴纳地均须在攀枝花市行政区域内。

2.未纳入失信名单。

3.须与招用的低收入人员签订 1 年以上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足额发放工资。申领奖补时用人单位仍为该人员缴纳社会保险缴费。

4.按照招用低收入人员的类型申请一次性吸纳奖补，同时符合多种类型的可自主选择申报，不得重复享受。

5.其他用人单位未因招用该低收入人员享受过一次性吸纳奖补。

三、申报材料

1.2025 年低收入群体技能培训后稳定就业奖补申请表(附件 1，原件)；

2.2025 年低收入群体技能培训后稳定就业奖补申请人员明细表(附件 2，原件)；

3.工商营业执照或民办非企业登记证书(复印件)；

- 4.劳动合同或协议（复印件）；
- 5.社会保险缴费记录（复印件）；
- 6.社保缴费期间对应的工资发放证明材料（复印件）；
- 7.用人单位在银行开立的基本账户凭证材料（复印件）；
- 8.低收入群体证明材料（复印件）；
- 9.低收入群体技能培训后取得的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 10.低收入群体社会保障卡（复印件）。

以上材料可由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平台查询的，不再提供纸质资料。

四、申请核拨程序

（一）用人单位符合享受一次性扩岗补助、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条件的，按规定申请补贴（或免申即享），一次性吸纳奖补由用人单位向工商营业执照（或民办非企业登记证书）住所地县（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申请；低收入人员一次性就业补贴由用人单位向工商营业执照住所地县（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代为申报。

（二）县（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比对已享受的一次性扩岗补助、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低收入人员一次性就业补贴名单后，对申请资料进行初审。

（三）初审通过后，报县（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审核，并面向社会公示5个工作日。无异议的由县（区）公共就业服务

机构按资金管理规则向本级财政申请共同富裕改革机制创新补贴资金（就业托底增收带富），并将资金分别拨付到用人单位在银行设立的基本账户和低收入人员的社保卡。

（四）各县（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应在公示完成的当月最后1个工作日内汇总《攀枝花市低收入群体技能培训后稳定就业奖补申请人员明细表》，报送市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市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在次月第5个工作日内将汇总的全市业务经办情况下发至各县（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用于数据比对。

五、工作要求

（一）申请本补贴业务，低收入人员参加补贴性就业技能培训后就业并开始缴纳社会保险的时间应在2025年内。

（二）各县（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要认真做好数据比对，及时受理补贴申报。

（三）国家钒钛高新区管委会参照本业务流程，明确钒钛高新区企业申请一次性就业补贴、一次性吸纳奖补的受理、审核、支付流程，报市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财政部门备案。

（四）各级人社、财政部门，要加强对补贴资金的监督管理，并对政策落实情况进行督促检查，确保政策落地落实。

附件：1. 攀枝花市低收入群体技能培训后稳定就业奖补申请表

2. 攀枝花市低收入群体技能培训后稳定就业奖补申请人员明细表

攀枝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攀枝花市财政局
2025年4月18日



附件 1

攀枝花市低收入群体技能培训后稳定就业奖补申请表

申请单位（盖章）		<p>承 诺</p> <p>我单位承诺本次补助申请资料真实，如有骗取、套取补助资金等违法行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负责人（签字）</p> <p>年 月 日</p>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银行及账号		
申请奖补人数	本单位申请：一次性吸纳奖补_____人 代低收入人员申请：一次性就业补贴_____人	
申请奖补金额	本单位申请：一次性吸纳奖补 _____元 代低收入人员申请：一次性就业补贴 _____元	
就业创业促进中心意见初审意见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攀枝花市低收入群体技能培训后稳定就业奖补申请人员明细表

填报单位：（盖章）

单位：元

序号	申请单位名称	吸纳人员基本情况								一次性就业补贴申请			用人单位吸纳就业奖补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人员类别	联系电话	户籍地或常住地	劳动合同签定时间	社保缴费时间	社会保障卡号	补助金额	签字确认	一次性吸纳奖补金额	扩岗补贴金额	一次性就业补贴金额
1															
2															
3															
4															
5															
合计															

填报人：

联系电话：

注：1.人员类别：①毕业年度大学生、防止返贫监测对象、就业困难人员。②离校 2 年内未就业的高校毕业生及 16-24 岁登记失业青年。③其余低收入人群。

2.用人单位吸纳就业奖补：根据人员类别填写，其中毕业年度大学生、防止返贫监测对象、就业困难人员 2000 元/人，离校 2 年内未就业的高校毕业生及 16-24 岁登记失业青年 1500 元/人，其余低收入人群 1000 元/人。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攀枝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年4月18日印发